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截至本进展公告披露之日，尚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科迪乳业；股票代码：002770）自2018年2月27日（周二）开市起停牌，并于2018年2月27日披露了《科迪乳业：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号）。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停牌期间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2018年5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独立财务顾问同时出具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8年修订）》等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截止2018年6月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在对本次重组预案进行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8日起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并

进行回复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规定申请股票复牌。目前，对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7日